

《阿坝州金川县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业隆沟锂辉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

2018年7月31日，受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委托，四川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组织有关专家对四川诚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并提交的《阿坝州金川县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业隆沟锂辉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认真听取了申请人汇报，审阅了《方案》和相关附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1. 报告格式基本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
2. 调查范围、评估基本符合《指南》确定的要求。
3. 该矿为新建矿山，矿山基本情况介绍符合要求。
4.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基本合理。
5. 落实了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及经费预算；已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18〕8号）文件要求，落实了矿山地质环境预防和修复治理及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等相关措施及经费预算。相关工程措施、经费预算和工作部署基本可行，公众参与过程基本完整。

6. 附图和附件基本规范。

7. 修改意见：

(1) 严格按《编制指南》目录完善报告内容；

(2) 补充当地地震烈度相关内容；

(3) 剥离后的表土堆放进一步阐述；

(4) 矿山服务年限报告中不一致，进一步核实；

(5) 土地损毁是否有崩塌损毁需进一步核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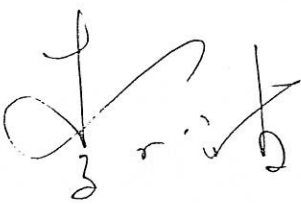
(6) 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中，单元划分情况表中的复垦单元应为评价单元；

(7) 对矿山地质灾害发生的可能性进行核实并评价；中等地质灾害，应落实防治措施；

(8) 海拔高程系数调整为 3500-4000m；

(9) 工资标准类别调整为 10 类。

专家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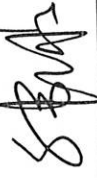


附：评审专家组名单

2018年7月31日

《阿坝州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隆沟锂辉石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李少波	省地矿局 402 队	教授级高工	
2	陈强	西南交通大学	教授	
3	张新培	四川大学	教授	
4	韩冰	四川大学	教授	
5	杨阿里	省地矿局区域地质调查队	高级经济师	